**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安保反恐工作预案（施行稿）**

为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妥善处理校园安全及恐怖事件，提高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能力，确保校园安全稳定，学校根据市教委和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及闵行区公安分局《安保和反恐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1. 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市教委和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及闵行区公安分局安保和反恐工作的总体部

署，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工作方针，深化对校园安全监管，加强应急疏散演练，切实提高学校安保和反恐应急反应能力，确保校园内部的安全和稳定。

1.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学校发生恐怖分子入校袭扰事件、校内发现不明物体（装置）事件以及火

灾事故、交通安全事故、校舍安全事故、食物中毒事故、传染病爆发流行、自然灾害、校园伤害事件等。

1. 安保反恐应急救援指挥机构及工作职责
2. 校园安保和反恐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杨秀方

副组长：何光、徐德明、张永辉

成员：张梅萍、陶佳佳、吴福泉、王萧、贝建民、夏萍、顾香君、施嘉桢、孙晓

1. 张筠、屠建军、王与旗、金燕艳、周蔚。
2. 领导小组工作职责：

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学校安保和反恐工作的全面组织领导，信息报送以及协助有关

部门对事件的处理。负责事件发生后迅速启动预案，协助相关人员对事故现场控制、人员救治以及善后处理等相关工作。

校园安保和反恐工作领导小组，落实责任，进一步完善校园安保和反恐工作责任制，

设立领导带班的值班工作制度，工作小组成员保证24小时通讯畅通。

1. 工作原则
2. 统一指挥，快速反应原则。一旦发生涉及校园安全或恐怖事件，小组成员要在10、

分钟内上报市教委和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及闵行区公安分局安保和反恐领导小组，40分钟内上报书面材料。

1. 主动抢险、迅速处理原则。事件发生后，要在第一时间组织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有

效救援。

1. 生命第一原则。事件发生后，要把救护师生生命作为首要任务，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害。
2. 科学施救，控制危险源，防止事态扩大原则。在事件处理过程中，要迅速判断现场

发展趋势，采取有效措施控制危险源，避免应急处理过程中再次发生人员伤亡。

1. 保护现场，收集证据原则。在实施救援过程中，要尽可能对现场作有效保护，收集

相关证据，为公安等有关部门查找原因，正确处理提供依据。

1. 重点部位，专人负责原则。对重点目标要害部位，要设立专人负责，安装报警装置、

监控系统和金属防护栏。建立学校重点要害部位工作档案，摸清底数，搜集各类可能实施破坏的涉恐或具有暴力恐怖性质的行动情况信息。

1. 事件处理程序及办法
2. 恐怖分子入校袭扰师生事件处理方法。一旦发生恐怖分子闯入校园袭扰师生事件，

学校要立即启动预案，第一时间向110公安指挥中心及市教委和上海城建职业学院、闵行区公安分局安保和反恐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并迅速组织师生转移，等待救援。

1. 学校内发现不明物体（装置），要立即向公安部门和市教委及上海城建职业学院领

导小组报告，并及时设置隔离带，采取封锁和保护现场，同时迅速组织学校师生紧急疏散，等待公安等有关部门进行处理。

1. 发现学校饮用水污染，学校要迅速对水源进行有效隔离，并立即向区、镇卫生防疫

等部门和市教委及上海城建职业学院领导小组报告，同时组织相关人员对中毒人员进行救治。

1. 校园爆炸事件处理方法。如发生学校爆炸事件，学校要迅速组织人员进行救援，并

立即向公安等部门和小组报告。及时设置隔离带，封锁和保护现场，疏散师生，迅速采取有效措施消除继发性危险，防止次生事故发生。要配合公安消防部门做好物证搜寻、排除险情工作，防止再次发生爆炸事故。

1. 火灾事故处理方法。如发生火灾事故，学校要全力组织师生疏散和自救工作，同时

立即向119指挥中心和小组办报告，安排人员配合消防部门组织救人和灭火抢险工作。要配合医疗机构妥善安置受伤人员。

1. 食物中毒事件处理方法。如发生师生食物中毒事件，学校要立即向区、镇卫生免疫等部门和小组办报告，并迅速组织人员将中毒者送至附近医院进行救治。并对食堂炊管人员进行监控，对食堂进行隔离管理，等待有关部门进行采样化验。
2. 其他事项
3. 本预案是学校在正常教学期间可能发生的涉及校园安全和恐怖事件，在组织实施、紧急救援以及事故处理情况中进行处理。
4. 认真做好并落实校园安保和反恐工作应急预案，积极组织开展演练，确保学校安全稳定工作。

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

2018年2月修订